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30万平方钢化玻璃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许昌鑫吉星玻璃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五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dr008y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30万平方钢化玻璃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7玻璃制造；玻璃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许昌鑫吉星玻璃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23MADCFR0LXC		
法定代表人（签章）	唐跃峰		
主要负责人（签字）	唐跃峰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唐跃峰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先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02MA471J6L83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高中伟	08354143507410132	BH007579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郭文征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31486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08727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8354143507410132

姓名: 高中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81.08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8年5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年11月 日
Issued o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02MA471J6L83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先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07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高中伟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服务活动; 环境评估服
务活动; 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 环境
保护监测; 生态监测; 环保工程管理服务
务; 智能环保设备维修; 环境保护专用设
备、机电设备、玻璃钢制品、金属制品、
建筑用塑料制品、五金的销售。(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北外环中
段魏都创新产业孵化园东4楼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15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1002133587

业务年度: 202402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河南先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姓名	高中伟	个人编号	41100290076364	证件号码	411082198108095450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1-08-09
参加工作时间	2010-01-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0-02-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0-02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002-202312	0.00	0.00	30343.12	12794.79	43137.91	167	0
202401-至今	0.00	0.00	572.64	0.00	572.64	2	0
合计	0.00	0.00	30915.76	12794.79	43710.55	169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29	1141	1332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1486	1690	1859	2074	2281	2412	2663	2915	3020	3322
2022年	2023年								
3409	3579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	●	●	●	●	▲	▲	▲	▲	▲	●	2011	▲	▲	▲	▲	▲	●	●	●	▲	●	▲		
2012	▲	●	▲	▲	●	●	▲	▲	●	●	●	2013	●	●	●	●	●	●	●	●	●	●	●		
2014	●	●	●	●	●	●	▲	●	●	●	●	2015	▲	▲	▲	▲	▲	▲	▲	▲	▲	▲	▲		
2016	●	●	●	●	●	●	●	●	●	●	▲	2017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2024	●	●										2025													

说明: “△”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02-18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 万平方钢化玻璃项目		
项目代码	2404-411003-04-05-142316		
建设单位联系人	唐跃峰	联系方式	13676937662
建设地点	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许西工业园永诺路 8 号		
地理坐标	(E 113 度 45 分 13.665 秒, N 34 度 0 分 35.03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特种玻璃制造 (C3042)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造业 30 中 57 玻璃制造 304、玻璃制品制造 305：特种玻璃制造’；其他玻璃制造；玻玻璃制品制造（电加热除外；仅切割、打磨、成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许昌市建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404-411003-04-05-142316
总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万元）	4.3
环保投资占比（%）	4.3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5366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p>1、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评[2016]150号），“三线一单”即：“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项目建设应强化“三线一单”约束作用。</p> <p>1.1 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p> <p>本项目位于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许西工业园，不在生态保护红线保护范围、饮用水水源地及保护区、南水北调干渠及保护区、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森林公园及其他生态功能重要区和生态环境敏感区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p> <p>1.2 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p> <p>本项目附近地表水体颍汝干渠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标准要求；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二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还田不外排，废水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对土壤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p> <p>1.3 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p>水资源：本项目用水主要来源于乡镇集中供水。</p> <p>能源：本项目生产设备主要用电，采用先进低耗设备。</p> <p>综上，项目运营期消耗一定量的电能、水资源，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p>1.4 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p>（1）河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p>经对照《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2023年版），本项目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2023年版）文件要求；本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2023年版）相符性见表 1-1、表 1-2、表 1-3。</p> <p>（2）所在单元管控要求</p> <p>本项目位于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许西工业园，经查询“河南省三</p>
---------------------	---

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本项目所在区域为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 ZH41100320002，环境管控单元名称：许昌魏都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经对照许昌魏都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本项目符合许昌魏都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本项目在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中的位置见图 1-1，与单元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见表 1-4。

综上，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

其他
符合性
分析



图 1-1 本项目在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中的位置

表 1-1 本项目与全省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分区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区域定位及环境特征等，建立差别化的产业准入要求，鼓励建设符合规划环评的项目。 2、推行绿色制造，支持创建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 3、推进新建石化化工项目向资源环境优势基地集中，引导化工项目进区入园，促进高水平集聚发展。 4、强化环境准入约束，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坚决停批停建。 5、涉及产能置换的项目，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 6、加快城市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就地改造、退城入园、转型转产或关闭退出。 7、将土壤环境要求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根据土壤污染状况和风险合理规划土地用途。对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不得办理土地征收、回购、收购、土地供应以及改变土地用途等手续。 8、在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地区，禁止新建、扩建分散燃煤供热锅炉。	1、本项目为特种玻璃制造，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2、本项目不属于石化化工项目； 3、本项目不属于“两高一低”项目； 4、本项目不涉及产能置换； 5、本项目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6、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 7、本项目不涉及锅炉。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区域、流域控制单元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2、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强度应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其中，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新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水平，改建项目达到 B	1、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建设项目； 2、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不涉及废气、废水排放，无需对照绩效分级要	相符

		<p>级以上水平。</p> <p>3、以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镀、制革、石油开采、造纸、纺织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为重点，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加快推进钢铁、水泥、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改造。</p> <p>4、深入推进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全面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新兴原辅材料。</p> <p>5、采矿项目矿井涌水应尽可能回用生产或综合利用，外排矿井涌水应满足受纳水体水功能区划和控制断面水质要求；选厂的生产废水及初期雨水、矿石及废石场的淋溶水、尾矿库澄清水及渗滤水应收集回用，不外排。</p> <p>6、新建、扩建开发区、工业园区同步规划建设污水收集和集中处理设施，强化工业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按照“减量化、稳定化、无害化、资源化”要求，加快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设施建设，新建污水处理厂必须有明确的污泥处置途径；依法查处取缔非法污泥堆放点，禁止重金属等污染物不达标的污泥进行土地利用。</p> <p>7、鼓励企业采用先进治理技术，打造行业噪声污染治理示范典型。排放噪声的工业企业应切实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加强厂区内固定设备、运输工具、货物装卸等噪声源管理，同时避免突发噪声扰民。</p>	<p>求；</p> <p>3、本项目不属于以上重点行业；</p> <p>4、本项目不涉及 VOCs 原料使用；</p> <p>5、本项目不属于采矿项目；</p> <p>6、本项目不属于开发区、工业园区建设项目；</p> <p>7、本项目设备噪声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的降噪措施，噪声排放满足标准要求。</p>	
	<p>环境风险管控</p>	<p>1、依法推行农用地分类管理制度，强化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风险管控；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及有土壤污染风险的建设用地地块，应当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污染地块经治理与修复，并符合相应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后，方可进入用地程序；合理规划污染地块土地用途，鼓励农药、化工等行业中重度污染地块优先规划用于拓展生态空间。</p> <p>2、以涉重涉危及有毒有害等行业企业为重点，加强水环境风险日常监管；</p>	<p>1、本项目用地为建设用地，不属于农用地；</p> <p>2、本项目不属于涉重涉危及有毒有害等行业企业；</p> <p>3、本项目选址不属于化工园区。</p>	<p>相符</p>

		<p>推进涉水企业的环境风险排查整治、风险预防设施项目建设；制定水环境污染事故处置应急预案，加强上下游联防联控，防范跨界水环境风险，提升环境应急处置能力。</p> <p>3、化工园区内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施设备（特别是地下储罐、管网等）应进行防渗漏设计和建设，消除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建立完善的生态环境监测监控和风险预警体系，相关监测监控数据应接入地方监测预警系统；建立满足突发环境事件情形下应急处置需求的应急救援体系、预案、平台和专职应急救援队伍，配备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要求的人员和装备。</p>		
	资源利用效率	<p>1、“十四五”时期，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 18%，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10%。</p> <p>2、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p> <p>3、实施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到 2025 年钢铁、电解铝、水泥、炼油、乙烯、焦化等重点行业产能达到能效标杆水平的比例超过 30%，行业整体能效水平明显提升，碳排放强度明显下降，绿色低碳发展能力显著增强。</p> <p>4、对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锅炉和工业炉窑，加快使用工业余热、电厂热力、清洁能源等进行替代。</p> <p>5、除应急取（排）水、地下水监测外，在地下水禁采区内，禁止取用地下水；在地下水限采区内，禁止开凿新的取水井或者增加地下水取水量。</p>	<p>1、本项目不涉及；</p> <p>2、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p> <p>3、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电解铝、水泥、炼油、乙烯、焦化等重点行业；</p> <p>4、本项目钢化炉采用电加热，属于清洁能源；</p> <p>5、本项目用水由乡镇集中供水。</p>	相符

表 1-2 本项目与重点区域生态环境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区域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京津冀及	空间布局	1、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落实《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	1、本项目属于特种玻璃制	相符

	周边地区 (郑州、开封、洛阳、平顶山、安阳、鹤壁、新乡、焦作、濮阳、许昌、漯河、三门峡、商丘、周口市以及济源示范区)	约束	<p>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中关于空间布局约束的相关要求。</p> <p>2、严控磷铵、电石、黄磷等行业新增产能，禁止新建用汞的(聚)氯乙烯产能，加快低效落后产能退出。</p> <p>3、原则上禁止新建企业自备燃煤机组，有序关停整合30万千瓦以上热电联产机组供热合理半径范围内的落后燃煤小热电机组(含自备电厂)。</p> <p>4、优化危险化学品生产布局，禁止在化工园区外新建、扩建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新建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必须进入通过认定的一般或较低安全风险的化工园区(与其他行业生产装置配套建设的项目除外)。</p> <p>5、新建、扩建石化项目不得位于黄河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等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区域，尽可能远离居民集中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区。</p> <p>6、严格采矿权准入管理，新建露天矿山项目原则上必须位于省级矿产资源规划划定的重点开采区内，鼓励集中连片规模化开发。</p>	<p>造，不属于“两高”项目；</p> <p>2、本项目不属于磷铵、电石、黄磷等行业；</p> <p>3、本项目不涉及燃煤机组；</p> <p>4、本项目不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p> <p>5、本项目不属于石化项目，选址不位于黄河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等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区域；</p> <p>6、本项目不属于露天矿山项目。</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落实超低排放要求、无组织排放特别控制要求。</p> <p>2、聚焦夏秋季臭氧污染，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以石化、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施原辅材料和产品源头替代工程。</p> <p>3、全面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推进大宗货物“公转铁”“公转水”。</p> <p>4、全面推广绿色化工制造技术，实现化工原料和反应介质、生产工艺和制造过程绿色化，从源头上控制和减少污染。</p> <p>5、推行农业绿色生产方式，协同推进种植业、养殖业节能减排与污染治理；推广生物质能、太阳能等绿色用能模式，加快农业及农产品加工设施等可再生能源替代。</p>	<p>1、本项目不涉及废气排放；</p> <p>2、本项目不涉及VOCs原料使用；</p> <p>3、本项目物料采用国五及以上运输车辆公路运输；</p> <p>4、本项目不涉及化工制造技术；</p> <p>5、本项目不属于种植业、养殖业等行业。</p>	相符

	环境风险 管控	<p>1、对无法实现低 VOCs 原辅材料替代的工序，在保证安全情况下，应在密闭设备、密闭空间作业或安装二次密闭设施。</p> <p>2、矿山开采、选矿、运输过程中，应采取相应的防尘措施，化学矿、有色金属矿石及产品堆场应采取“三防”措施。</p> <p>3、加强空气质量预测预报能力，完善联动应急响应体系，强化区域联防联控。</p>	<p>1、本项目不涉及 VOCs 原料使用；</p> <p>2、本项目不涉及矿山开采、选矿、运输等；</p> <p>3、本项目不涉及。</p>	相符
	资源利用 效率	<p>1、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十四五”期间完成省定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p> <p>2、到 2025 年，吨钢综合能耗达到国内先进水平。</p> <p>3、到 2025 年，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重点产品能效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比 2020 年下降 13、5%。</p>	<p>1、本项目不涉及煤炭消耗；</p> <p>2、本项目不涉及；</p> <p>3、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p>	相符

表 1-3 本项目与重点流域生态环境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流域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省辖淮河 流域	空间布局 约束	<p>1、禁止在淮河流域新建化学制浆造纸企业，以及新建制革、化工、印染、电镀、酿造等污染严重的小型企业。</p> <p>2、严格落实南水北调干渠水源地保护的有关规定，避免水体受到污染。</p>	<p>1、本项目不属于化学制浆造、制革、化工、印染、电镀、酿造企业；</p> <p>2、本项目不在南水北调干渠水源地保护范围内。</p>	相符
	污染物排 放管控	<p>1、严格执行洪河、惠济河、贾鲁河、清漯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控制排放总量。</p> <p>2、推进城镇污水处理厂建设，提升污水收集效能。加强农业农村污染防治，以乡镇政府所在地、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沿线村庄</p>	<p>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二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还田不外排。废水均可得到妥善利</p>	相符

			为重点，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加快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用，无外排废水。	
	环境风险 管控		1、以涡河、惠济河、包河、沱河、浍河等河流跨省界河段为重点，加大跨省界河流污染整治力度，推进闸坝优化调度。 2、对具有通航功能的重点河流加强船舶污染物防控，防治事故性溢油和操作性排放的油污染。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资源利用 效率		1、在提高工业、农业和城镇生活用水节约化水平的同时，提高非常规水利用率；重点抓好缺水城市污水再生利用设施建设与改造。 2、在粮食核心区规模化推行高效节水灌溉；实施工业节水减排行动，大力推进工业水循环利用，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 3、重点推进南水北调受水区地下水压采工作，加快公共供水管网建设，逐步关停自备井。	1、本项目生产废水由二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还田； 2、本项目用水由乡镇集中供水。	相符

表 1-4 本项目与相应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编 码	名称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 性
ZH 411 003 200 02	许昌魏 都先进 制造业 开发区	空间 布局 约束	1、禁止新建不符合产业集聚区产业定位和规划环评要求的建设项目； 2、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集中供热、热电联产设施除外）。 3、生活服务组团禁止工业企业入驻并逐步搬迁现有企业。 4、不符合规划用地性质的现有项目逐步搬迁至开发区内相应的产业功能及规划用地类型区域。 5、临近颍汝干渠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一侧工业企业入驻应当严格管	1、本项目不属于负面清单中禁止入驻项目； 2、本项目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3、本项目不涉及； 4、本项目不涉及； 5、本项目不在颍汝干渠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内。	相符

			<p>控，污染较重的工业企业布置于远离饮用水一级保护区一侧。</p> <p>6、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应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p>	6、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p> <p>2、企业废水必须实现全收集、全处理。配备完善的污水处理、垃圾转运等设施。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要实现管网全配套。</p> <p>3、新建耗煤项目还应严格按照规定采取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p> <p>4、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超低排放要求。</p>	<p>1、本项目不涉及 VOCs 排放；</p> <p>2、本项目废水、固废均可得到妥善利用，无外排废水、固废，各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处置；</p> <p>3、本项目不涉及用煤；</p> <p>4、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p>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p>1、开发区应成立环境应急组织机构，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配套建设突发事件应急物资及应急设施，并定期进行演练。</p> <p>2、园区内企业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相关企业事业应制定完善的环境应急预案，并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并落实有关要求。</p> <p>3、涉重金属及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p> <p>4、充分利用企业用地调查成果和注销、撤销排污许可的信息，考虑行业、生产年限等因素，确定优先监管地块，并按要求采取污染管控措施。</p>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p>注：经查询“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该块地已划入许昌魏都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进行管理，但现行管理权仍然属于建安区。</p>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p>2、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相符性</p> <p>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目前，该项目已通过许昌市建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404-411003-04-05-142316），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p> <p>3、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p> <p>3.1 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25号的相符性分析</p> <p>经对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25号文件内容。调整后许昌市北汝河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如下：</p> <p>1、一级保护区：北汝河大陈闸至百宁大道桥河道内的区域及河道外两侧防洪堤坝外沿线以内的区域；颍汝干渠渠首至颍北新闸河道内区域及河道外两侧50米的区域。</p> <p>2、二级保护区：北汝河大陈闸至百宁大道桥一级保护区外，左岸省道238至右岸县道021以内的区域；北汝河百宁大道桥至平禹铁路桥河道内的区域及河道外两侧防洪堤坝外沿线以内的区域。</p> <p>3、准保护区：北汝河平禹铁路桥至许昌市界内（鲁渡监测断面）河道内的区域及河道外两侧1000米的区域；柳河河道内区域及河道外两侧1000米的区域；马湟河河道内区域及河道外两侧1000米的区域。</p> <p>本项目位于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许西工业园，东侧距离颍汝干渠约1480m，不在上述保护范围内。</p> <p>3.2 与《建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划定建安区3个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范围（区）的通知》（建安政办[2021]12号）相符性分析</p> <p>对照《建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划定建安区3个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范围（区）的通知》，椹涧乡西耿村水源地（共1眼井）为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具体一级保护范围：1号取水井为中心，半径30米的圆形范围区域，其中南至村委会北边界。</p>
---------------------	---

本项目位于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许西工业园，所在厂区距离椹涧乡西耿村水源地约4.32km，不在其保护范围内。

3.3 与《建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建安区“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区）的通知》（建安政办[2019]19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建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建安区“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区）的通知》（建安政办[2019]19号），椹涧乡不涉及该“千吨万人”饮用水源。

故本项目不在上述饮用水保护区范围内。

4、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许西工业园，根据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安区分局出具的《关于许昌鑫吉星玻璃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拟用地的情况说明》（编号（2024）021），本项目用地规划用途为现状建设用地。因此，项目的选址是可行的。

5、与《许昌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许昌市2023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许环委办[2023]5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许昌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许昌市2023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许环委办[2023]5号）相符性分析见表1-5。

表 1-5 本项目与许环委办[2023]5号文件相符性一览表

序号	文件名称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许昌市2023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18、实施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进企业、工业园区根据内部废水水质特点，围绕过程循环和回用，实施废水循环利用技术改造，完善废水循环利用装备和设施，促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新建企业和园区要在规划布局时，统筹供排水、水处理及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推动企业间的用水系统集成优化。积极创建工业废水循环利用试点企业。 20、推动企业绿色化转型发展。严格落实环	1、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二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还田不外排； 2、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符合区域“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	相符

		<p>境准入，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构建以“三线一单”为空间管控基础、环境影响评价为环境准入把关、排污许可为企业运行守法依据的生态环境管理框架。在造纸、焦化、氮肥、农副食品加工、皮革、印染、有色、原料药制造、电镀等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深入推进清洁生产审核，推动清洁生产改造，减少单位产品耗水量和单位产品排污量，促进企业废水厂内回用。</p>	<p>管控要求。</p>	
<p>由表1-5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许昌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许昌市2023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许环委办[2023]5号)要求。</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工程组成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项目工程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见表2-1。				
	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层钢构，占地面积 4536m ² ，主要布设原料区、生产区及成品区	租赁现有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厂区西南侧，3 层，占地面积 500m ² ，主要用于员工日常办公	租赁现有
	公用工程	供电		乡镇电网集中供电	新建
		供水		乡镇管网集中供水	新建
		排水		雨污分流；生产废水经二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水	生产废水	二级沉淀池（6m³+3m³）	新建
生活污水			1 座 10m ³ 化粪池	依托现有	
噪声		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厂房隔声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新建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100m ²	新建	
2、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2-2。					
表 2-2 本项目生产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产量	产品规格	用途		
钢化玻璃	30 万 m ² /年	客户根据需要定制	用于建筑材料		
3、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3。					

表 2-3 本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全自动玻璃切割机	4228G	1 台	切割
2	卧式玻璃四边磨边机	YL-SM25-4	1 台	磨边
3	玻璃清洗干燥机	YL-E-25B	1 台	磨边、开缺整形/ 打孔后清洗、风干
4	水刀	/	1 台	开缺整形/打孔
5	玻璃钢化炉	TPG6024×3.5	1 台	钢化
6	玻璃智能上片机	DXSP-2520	1 台	/
7	玻璃智能下片机	DXXP-2520	1 台	/

4、原辅材料及资（能）源消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资（能）源消耗见表2-4，项目主要原辅料材料性质如表2-5。

表 2-4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用量	单位	备注
一、原辅材料				
1	玻璃原片	33 万	m ³ /a	/
二、能耗消耗				
1	水	226.5	m ³ /a	乡镇集中供水
2	电	150 万	KW·h/a	乡镇集中供电

表2-5 主要原辅材料性质一览表

原辅材料名称	主要性质
玻璃原片	玻璃原片是指平板玻璃厂生产的固定尺寸的玻璃，尺寸通常为 2440mm×3660mm、2000mm×2400mm、2000mm×2500mm 等。

5、主要生产工艺

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原料-切割-磨边、清洗、风干-开缺整形/打孔、清洗、风干-钢化-检验分拣-成品入库。

6、给排水

(1) 给水

①生产用水

项目玻璃磨边、开缺整形/打孔、清洗环节使用喷淋水，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磨边工序用水量为 0.3m³/d（90t/a），开缺整形/打孔工序用水量为

0.05m³/d (15t/a)，清洗工序用水量为 0.15m³/d (45t/a)。

②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年工作 300 天，均不在厂内住宿。根据《给排水设计手册（第 2 版）建筑给水排水》（第二版）中用水定额，非住宿人员按 35L/（人·d）计算，则本项目用水量为 0.525m³/d (157.5m³/a)。

(2) 排水

生活污水产生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 0.42m³/d (126m³/a)，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户拉走肥田，不外排。磨边、清洗废水经设备自带循环水池处理后定期排至二级沉淀池进行处理，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磨边工序由于水温度较高，损耗率按 40%计，磨边工序废水产生量为 0.18m³/d (54t/a)；清洗废水损耗率按 20%计，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12m³/d (36t/a)。开缺整形/打孔工序用水定期补加，循环利用不外排；每天需要补充新鲜水为 0.18m³/d (54m³/a)。

项目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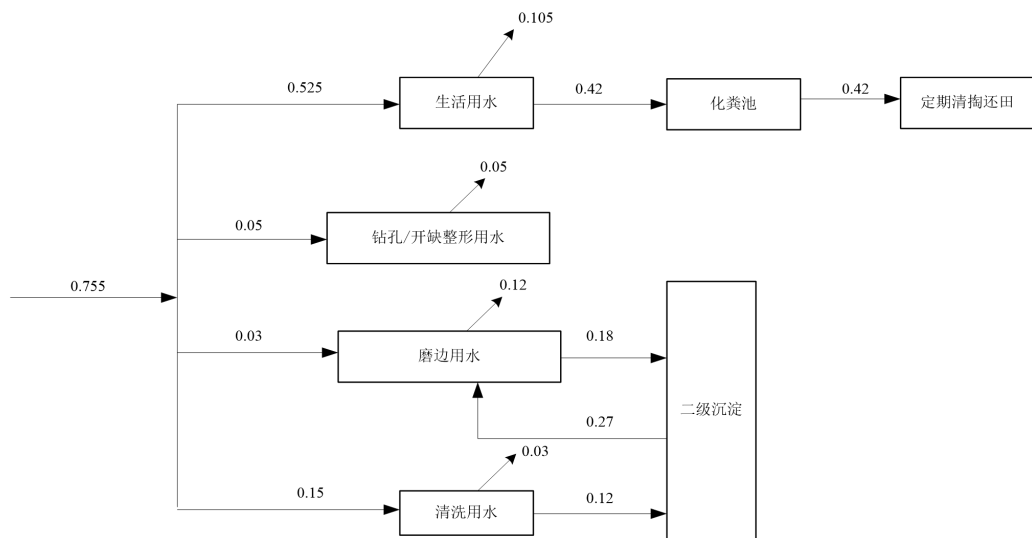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15人，年生产天数300天，实行1班制，每班工作10小时，夜间不生产，员工均为附近村民，不提供食宿。

8、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办公楼位于厂区西南侧，靠近厂区大门，方便员工进出。大门位于厂区南侧，紧邻永诺路，便于原料以及产品运输。

车间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明确，主要分为原料区、生产区、成品区。生产区按照生产工序进行布局，布置比较紧凑、物料流程短，总体布置有利于生产操作和管理。

综上所述，项目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明确，布置合理。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3。

1、工艺流程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图：

```

    graph LR
      A[玻璃原片] --> B[切割]
      B --> C[磨边、清洗、风干]
      C --> D[开缺整形/打孔、清洗、风干]
      D --> E[钢化]
      E --> F[检验分拣]
      F --> G[成品入库]
      B -.-> B1[固废、噪声]
      C -.-> C1[废水、固废、噪声]
      D -.-> D1[废水、固废、噪声]
      E -.-> E1[固废、噪声]
      F -.-> F1[固废]
  
```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 切割：项目切割工序采用全自动玻璃切割机，根据客户需求，把原片玻璃切割成各种尺寸。全自动玻璃切割机用三轴控制切割头的动作，XY 两向移动来确定机器的行走，用 C 轴旋转控制转刀角度，刀具为合金刀轮，利用气压与弹簧并用控制下刀。所谓切割，并不是传统意义的直接切割，而是制造划痕，造成应力集中，然后断裂。该过程不会产生粉尘，会产生噪声和碎玻璃。

(2) 磨边、清洗、风干：切割后的玻璃还需对边角进行磨光，在磨边机磨边的同时，在砂轮与玻璃接触部位进行水喷淋，一方面降温，另一方面避免产生玻璃粉尘，磨边废水排放至车间外部的二级沉淀池，水池底部玻璃粉末作为固废收集，沉淀后上层清液循环使用。在加热前需清洗掉玻璃表面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灰尘等杂质，在清洗水中不需加洗涤剂，设备自带清洗机为一体化设备，清洗包括两个阶段，先用清水冲洗，冲去玻璃表面附着物，再由毛刷刷洗。清洗机内设有循环水池，清洗废水在池内循环使用，定期排放至车间外部的二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沉淀废渣主要为玻璃粉渣，定期清理后由玻璃生产厂家回收再利用。清洗后玻璃通过电加热进行风干。

(3) 开缺整形/打孔、清洗、风干：根据客户需求对玻璃进行开缺整形/打孔处理。水刀上配备有水管对开缺整形/打孔部位进行喷淋，避免玻璃受热炸裂或变色，同时避免产生粉尘。喷淋水排放至车间外部的二级沉淀池，水池底部玻璃粉末作为固废收集，沉淀后上层清液循环使用。清洗后玻璃通过电加热进行风干。

(4) 钢化：清洗后玻璃匀速通过电加热钢化炉，根据玻璃厚度控制通过速度，炉内温度为 680~720℃。钢化炉利用电辅助加热，压缩热空气通过喷管吹向玻璃表面，使玻璃上下表面受热均匀，达到软化点，加热时间在 3~5 分钟。然后玻璃通过输送辊道进入钢化段，冷却风扇经多头喷嘴向玻璃两面高速喷吹冷空气，使之迅速地、均匀地冷却，当冷却至室温时，就形成了高强度的钢化玻璃。满足不了要求的钢化玻璃在冷却过程中会碎裂，落入钢化炉下面，玻璃碎片定时收集后外售。

钢化原理：钢化处理是将玻璃加热到软化温度之后进行均匀的快速冷却，从而使玻璃表面获得压应力的玻璃，在冷却过程中，钢化玻璃外部因迅速冷却而固化，而内部冷却较慢。当内部继续冷却收缩使玻璃表面产生压应力，内部产生张应力，钢化处理使玻璃的抗弯和冲击强度得以提高。

钢化炉包括上/卸片段、加热段、平风栅通过段、平风栅冷却段、供风系统、通过型急冷系统、强制对流系统、电气控制系统和报警系统。将放好的玻璃由电机带动辊道高速运转将玻璃运往加热炉进行加热，采用电能加热；在加热过程中，玻璃在炉内的辊道上往复运动，保证炉内的热量被玻璃均匀

吸收，加热到玻璃软化点，加热完成后，风栅段和加热段同步运动，将玻璃送入风栅段进行冷却过程；在冷却过程中，玻璃在辊道上做往复摆动，通过供风系统向玻璃喷吹空气，保证玻璃冷却均匀；然后由电机带动辊道高速运转将玻璃运往下片台，然后人工卸片。

(5) 检验分拣、成品入库：经检验合格的产品入库暂存。

2、主要污染工序

项目主要污染物及污染工序见表2-6。

表 2-6 项目主要污染工序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磨边废水	磨边	SS
	清洗废水	清洗	SS
	生活污水	生活、办公	COD、BOD ₅ 、SS、氨氮
噪声	切割机、磨边机、水刀及钢化炉	设备运行	噪声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碎玻璃、玻璃粉末	切割、磨边、打孔	碎玻璃、玻璃粉末
	玻璃粉末	沉淀池	玻璃粉末
	钢化、检验过程	检验	残次品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厂区现有情况介绍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现状为空车间，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 区域环境空气达标判断					
	<p>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基本污染物采用评价范围内评价基准年连续 1 年的监测数据。根据《许昌市环境监测年鉴》（2023 年度）数据，评价因子为基本污染物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项目所在区域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达标判断见下表。</p>					
	表 3-1 许昌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果一览表 单位：μg/m ³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SO ₂	年均值	6	60	10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13	150	9	达标
	NO ₂	年均值	24	40	60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55	80	69	达标
	PM ₁₀	年均值	90	70	129	不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221	150	147	不达标	
PM _{2.5}	年均值	48	35	137	不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34	75	179	不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000	4000	25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	134	160	84	达标	
<p>由表 3-1 可知，本项目所处区域 2023 年除 PM_{2.5}、PM₁₀ 不达标外，其余因子均满足标准值，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p> <p>根据《许昌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许环委办[2023]3 号），通过持续推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深入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持续加强交通运输结构调整、强化面源污染治理、推进工业企业综合治理、加快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强化区域联防联控、强化大气环境治理能力建设等工作；2023 年许昌市环境空气质量会进一步好转。</p>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颍汝干渠，本次评价选取颍汝干渠周庄水厂断面数据。颍汝干渠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标准。根据《许昌市环境监测年鉴》（2023年度）中颍汝干渠周庄水厂断面监测数据，监测数据结果见表 3-2。

表 3-2 地表水水质监测统计结果

污染因子	pH	BOD ₅ (mg/L)	COD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颍汝干渠周庄水厂监测断面监测数据	7.5	1.3	11	0.05	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水体标准	6~9	4	20	1.0	0.2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表 3-2 可知，颍汝干渠主要水质指标 pH、BOD₅、COD、氨氮、总磷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涉及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次声环境质量不需要开展现状监测。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本项目位于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许西工业园，经现场调查，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的环境保护目标包括：南侧 300m 的训练场。

2、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铁张村，厂界 50m 范围内的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铁张村（许西工业园），周边不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综上所述，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3。

表 3-3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保护类别	敏感保护目标			保护级别
		名称	方位	距离	
1	环境空气	训练场	S	30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2	声环境	无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
3	地下水环境	无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类别	标准名称与级（类）别	项目	标准值		
				类别	单位	数值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Leq	昼间	dB（A）	60
				夜间		50
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总量控制指标	<p>根据国家总量控制要求，结合本项目产生污染物排放情况，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污染物为 COD、氨氮。</p> <p>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二级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均不外排。故本项目 COD、氨氮总量控制指标均为 0。</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p>	<p>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为生产设备的安装和环保设施的施工，项目生产设备安装简便、环保设施施工工作量较小，施工周期较短，施工活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施工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设备运输、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和生活废水等，对环境的影响较小。</p> <p>故本次评价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一一分析。</p>
<p>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p>	<p>1、废水</p> <p>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为玻璃磨边废水及清洗废水。</p> <p>1.1 废水源强分析</p> <p>(1) 玻璃磨边废水</p> <p>在玻璃磨边过程需要用水喷淋砂轮和玻璃接触部位降低设备刀头温度和玻璃温度，防止局部过热引起玻璃炸裂。同时磨边时产生的玻璃粉末会被水带走，进入二级沉淀池处理后，上层清液可循环利用，底部的玻璃粉末捞出作为固废处理。项目磨边工序用水量为 $0.25\text{m}^3/\text{d}$，废水产生量为 $0.15\text{m}^3/\text{d}$ (45t/a)。</p> <p>(2) 清洗废水</p> <p>本项目共设 1 台清洗机用于玻璃磨边、开缺整形/打孔后清洗，清洗过程中不使用任何洗涤剂，清洗工序用水量为 $0.15\text{m}^3/\text{d}$，排放系数按 0.8 计，则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12\text{m}^3/\text{d}$ (36t/a)，清洗废水成分简单，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进入二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磨边工序，不排放。</p> <p>(3) 生活污水</p> <p>本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年工作 300 天，均不在厂内住宿。根据《给排水设计手册（第 2 版）建筑给水排水》（第二版）中用水定额，非住宿人员按</p>

35L/（人•d）计算，则本项目用水量为 0.525m³/d（157.5m³/a），污水产生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2m³/d（126m³/a）。经类比分析其主要污染物指标为：COD：260mg/L，BOD₅：180mg/L，SS：200mg/L，氨氮：25mg/L。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还田，不外排。

1.2 废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1）生活污水处理措施可行性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2m³/d（126m³/a），现有化粪池容积为 10m³，完全可以容纳本项目生活污水处理量，因此，本项目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是可行的。

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属于推荐可行性技术，处理措施切实可行。

（2）清洗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

玻璃磨边、清洗废水通过排水渠进入二级沉淀池处理。由于磨边、开缺整形/打孔工序用水主要是喷淋磨边工段产生的悬浮物，对水质要求不高，清洗废水经二级沉淀池处理后可以去除水中的悬浮物，由于玻璃密度大于水，无需加入药剂，去除效率可达 80%以上，处理后的水质较好，能够达到磨边用水水质要求。

因此玻璃清洗废水经上述处理后循环利用是可行的。

项目工艺流程图如下：



2、噪声

2.1 预测模式

本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推荐的方法，根据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在厂区内的分布状况和源强声级值，结合噪声监测结果，采用单源声压级噪声扩散衰减模式和多声源的叠加贡献模式，预测正常生产情况下设备噪声对四周厂界的贡献值，公式如下：

（1）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公式

项目大部分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

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列公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A)；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A)；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A)。

（2）室外声源在预测点的声压级计算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Adiv）、大气吸收（Aatm）、地面效应（Agr）、屏障屏蔽（Abar）、其他多方面效应（Amisc）引起的衰减。根据声源声功率级或靠近声源某一参考位置处的已知声级（如实测得到的）、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距离声源较远处的预测点的声级，用下式计算：

$$Lp(r)=Lp(ro) +DC- (Adiv + Abar + Aatm + Agr+ Amisc)$$

式中：

$Lp(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p(ro)$ —参考位置 ro 处 A 声级，dB（A）；

DC—指向性校正，dB；

Adiv—几何发散衰减量，dB（A）；

Abar—遮挡物引起的声级衰减量，dB（A）；

Aatm—空气吸收引起的声级衰减量，dB（A）；

Agr—地面效应衰减，dB（A）；

Amisc—其它多方面原因衰减，dB（A）。

（3）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预测点处的噪声贡献值采用下式计算：

$$L_{\text{eq}}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Ni}} + \sum_{j=1}^M t_j 10^{0.1L_{Nj}} \right) \right]$$

式中：

$L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A)；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2.2 噪声源强调查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主要为切割机、卧式玻璃四边磨边机、钢化炉等设备的运行噪声，源强为 80~85dB(A)。采取的降噪措施是：安装减振基础和厂房隔声，经过以上措施，声源源强可降低 25dB(A)。项目噪声源及源强见表 4-1。

表 4-1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 声功率级 /dB (A)	声源 控制 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边 界距离/m	室内边 界声级 /dB (A)	运行 时段	建筑物插 入损失 /dB (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 (A)	建筑物外 距离/m
1		全自动 玻璃切 割机	/	85		-5.2	10.6	1.2	东 35.2	东 69.1	8:00~18:00	26	东 43.1	1
									南 39.3	南 69.1			南 43.1	1
									西 26.2	西 69.1			西 43.1	1
									北 52.1	北 69.1			北 43.1	1
2	生产 车间	卧式玻 璃四边 磨边机	/	80	基础 减振+ 厂房 隔声	-18.8	3.2	1.2	东 49.5	东 64.1	8:00~18:00	26	东 38.1	1
									南 33.7	南 64.1			南 38.1	1
									西 12.0	西 64.2			西 38.2	1
									北 57.9	北 64.1			北 38.1	1
3		水刀	/	80		-21.8	-2	1.2	东 53.0	东 64.1	8:00~18:00	26	东 38.1	1
									南 28.9	南 64.1			南 38.1	1
									西 8.5	西 64.3			西 38.3	1
									北 62.7	北 64.1			北 38.1	1
4		钢化炉	/	80		-3.2	1.2	1.2	东 34.2	东 64.1	8:00~18:00	26	东 38.1	1
									南 29.7	南 64.1			南 38.1	1
									西 27.3	西 64.1			西 38.1	1
									北 61.7	北 64.1			北 38.1	1

2.3 影响及措施分析

本项目噪声影响评价预测结果如表 4-2。

表 4-2 厂界噪声贡献值预测表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自行检测要求
	X	Y	Z					
东侧	34.2	10.7	1.2	昼间	42.7	60	达标	1 次/季度
南侧	37.7	-27.9	1.2	昼间	36.3	60	达标	
西侧	-34	-0.6	1.2	昼间	47.4	60	达标	
北侧	-13.2	69.6	1.2	昼间	39.0	60	达标	

由表 4-2 可知，在采取噪声控制措施后，项目各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故项目投产后的设备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3、固体废物

3.1 源强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和一般生产固废，其中一般生产固废包括碎玻璃及残次品、玻璃粉末。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职工 15 人，每人每天的垃圾产生量为 0.5kg，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25t/a，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送至垃圾中转站进行无害化处理。

（2）一般生产固废

①碎玻璃

项目碎玻璃产生量为玻璃原片用量的 5%，本项目玻璃原片年用量为 33 万 m²/a，则碎玻璃产生量为 1.65 万 m²/a，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每平方米玻璃的重量在 12kg 左右，则本项目碎玻璃产生量为 198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②玻璃粉末

本项目目磨边、开缺整形/打孔、清洗工序废水进入二级沉淀池，沉淀一段时间后即可收集玻璃沉渣，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经验数据，玻璃在磨边、清

洗工序中损耗率为 1%，本项目玻璃原片年用量为 33 万 m²，则玻璃在磨边、清洗工序损耗量为 0.33 万 m²，每平方米玻璃的重量在 12kg 左右，因此本项目玻璃粉末产生量约为 39.6t/a，集中收集后外售。

③残次品

项目钢化过程及检验过程会产生残次品，残次品产生量约为玻璃原片的 4%，玻璃原片年用量为 33 万 m²，则碎玻璃产生量为 1.32 万 m²/a，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每平方米玻璃的重量在 12kg 左右，则本项目碎玻璃产生量为 158.4t/a，分类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3.2 影响及措施分析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3。

表 4-3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固废名称	固废属性	项目代码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	排放量	最终去向
							t/a	t/a	
1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	/	/	/	2.25	0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2	切割	碎玻璃	一般固废	300-001-08	固态	/	198	0	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3	废水处理	玻璃粉末		300-001-08	固态	/	39.6	0	
4	钢化、检验	残次品		300-001-08	固态	/	158.4	0	

3.3 一般固废管理要求

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本项目新建一座占地 100m²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对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一般固废进行安全分类存放。一般固废暂存间应当采取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或者其他防治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一般固废暂存间应制定台账管理制度，并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入库、出库固废的种类、数量进行登记，台账应至少保存 5 年。

4、地下水、土壤

4.1 污染途径

地下水、土壤是复杂的三相共存体系，其污染物质主要通过被污染大气的沉降、工业废水的漫流和入渗以及固体废物通过大气迁移、扩散、沉降或降水淋溶、地表径流等而进入土壤及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可能存在的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渗漏等。

4.2 防控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进行处理、生产废水经二级沉淀池处理后，废水处理系统及化粪池做好硬化防渗，从源头上避免废水入渗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可将土壤及地下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确保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不会出现恶化。

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的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土壤、地下水。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厂区所在地的土壤、地下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生态环境

本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不属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生态敏感与脆弱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生态功能保护区范围，无国家规定保护的珍稀动植物。

因此，本项目建成后不会对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6、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包括污染源监测）是企业环境保护组成部分，通过环境监测和污染源监测，掌握环境质量现状和污染源基础数据，为企业污染源治理和清洁生产提供理论依据，并为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企业进行监督管理，进行区域环境规划等提供科学依据。

本项目监测计划依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中排污单位自行监测管理要求制定，企业应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企业污染源定期监测，并切实搞好监测质量保证工作。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二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定期清掏还田不外排，不做监测频次要求。则本项目噪声具体监测计划见表 4-4。

表 4-4 项目噪声自行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四厂界各一个点位	噪声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7、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3 万元，占总投资的 4.3%。具体环保投资估算及三同时验收见表 4-5。

表 4-5 环保投资估算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物	拟采取的治理措施	数量/规模	投资(万元)	验收标准
1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 座 10m ³	依托现有	定期清掏还田,不外排
		生产废水	二级沉淀池	1 座(沉淀池 6m ³ 、3m ³)	2	循环利用,不外排
2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若干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的要求
3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	若干	0.1	/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 100m ²	0.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合计					4.3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	/	/	/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	SS	二级沉淀池	循环利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化粪池	定期清掏还田，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新建 1 座 100m ² 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各固废分区存放；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二级沉淀池及化粪池做好硬化防渗，从源头上避免废水入渗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无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许昌鑫吉星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平方钢化玻璃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各类污染物经治理后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经过预测分析，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厂址选择合理。项目的实施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项目的选址和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废水	COD				0t/a	0t/a	0t/a	0
	氨氮				0t/a	0t/a	0t/a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碎玻璃				198t/a		198t/a	+198t/a
	残次品				158.4t/a		158.4t/a	+158.4t/a
	玻璃粉末				39.6t/a		39.6t/a	+39.6t/a
	生活垃圾				2.25t/a		2.25t/a	+2.25t/a
危险废物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

河南先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环保法律、法规要求，我单位拟在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许西工业园建设年产 30 万平方钢化玻璃项目，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特委托贵单位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许昌鑫吉星玻璃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4 月 22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404-411003-04-05-142316

项目名称：年产30万平方钢化玻璃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许昌鑫吉星玻璃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91411023MADCFRULXC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许西工业园永诺路8号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位于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许西工业园永诺路8号，占地面积5366平方米。利用现有厂院，不新增建筑物。建设年产30万平方钢化玻璃项目。工艺流程：原料（外购玻璃原片）-切割-磨边、清洗、风干-开缺整形、清洗、风干-钢化-检验分拣-成品入库。主要设备：TPG6024X3.5-V智能型旋涡对流玻璃平钢化生产线、CY-BLJ-4228玻璃磨边清洗机、等设备。项目未经住建、规划和环保部门批准不得开工建设。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编号（2024）021

关于许昌鑫吉星玻璃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拟用地的情况说明

许昌鑫吉星玻璃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是经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人民政府申请的建设项目，项目位于椹涧乡铁张村，四至：东至许昌有道环保材料有限公司、西至许昌森宝电气有限公司、南至永诺路、北至魏都区民营产业园，占地面积12.39亩。

依据2020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八十六条，核对《建安区土地利用规划图（2010—2020年）调整完善》，该项目拟用地规划用途为现状建设用地。

该项目必须服从各项规划，用地单位须依法办理用地手续，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后，方可使用。（有效期三个月，仅限立项、环评使用）



关于许昌鑫吉星玻璃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拟用地的情况说明

许昌鑫吉星玻璃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是经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选址的建设项目，项目位于椹涧乡许西工业园永诺路 8 号。利用现有厂院，占地面积 5366 平方米，东邻许昌有道环保材料有限公司，西邻许昌森宝电气有限公司，南邻园区道路，北邻魏都区民营产业园。经核对《建安区土地利用规划图（2020—2030 年）调整完善》，该项目用地规划用途为现状建设用地。

该项目必须服从乡镇土地利用规划，用地单位须依法办理用地手续，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后，方可使用。（仅限环评使用）

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4 月 7 日

厂房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  身份证号码: 411002196805114513

乙方(承租方): 身份证号码: 411023198905053034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甲方将合法拥有的厂房,许西工业园区厂房面积 4536m²、办公楼面积约 500m²、宿舍 220m²、门卫 30m²、厨房 80m² 租赁乙方,合约条款如下:

一、租赁时间: 从 2024 年 6 月 20 日至 2034 年 3 月 30 日止,共 10 年。

二、租金缴纳方式: 租金为前五年 39.9 万元,后五年 42.89 万元,先交费后使用的原则,一次性缴清当年租金。

三、在租赁期间,如遇到不可抗拒因素(比如拆迁或政府征用)由甲方全权处理,甲方应一次性补偿乙方搬迁费 50 万元。

四、租赁期间乙方安装变压器约人民币 13 万元(据实核算),从每年房租扣除 1.3 万变压器补贴,合同期满后变压器归甲方所有,如合同未到期乙方不续租或转租变压器金额由乙方承担。


五、在租赁期间乙方合法经营使用所产生的水电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在合同期内乙方如有特殊情况需转让另方,必须通知甲方,得甲方认可,及履行补充手续方可合同生效。

七、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若乙方需要续租,在同等互利的条件下,享有优先租赁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八、合同约定到期前，甲乙双方提前半个月(15天内)相互通知，办理续租及撤出等事，及各租赁费用结清，如到期后不缴纳租金，视为放弃租赁权。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生效，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签约日期: 2024年 2月 19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23MADCFRULXC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许昌鑫吉星玻璃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4年02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唐跃峰

住所 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椹涧乡许西工
业园永诺路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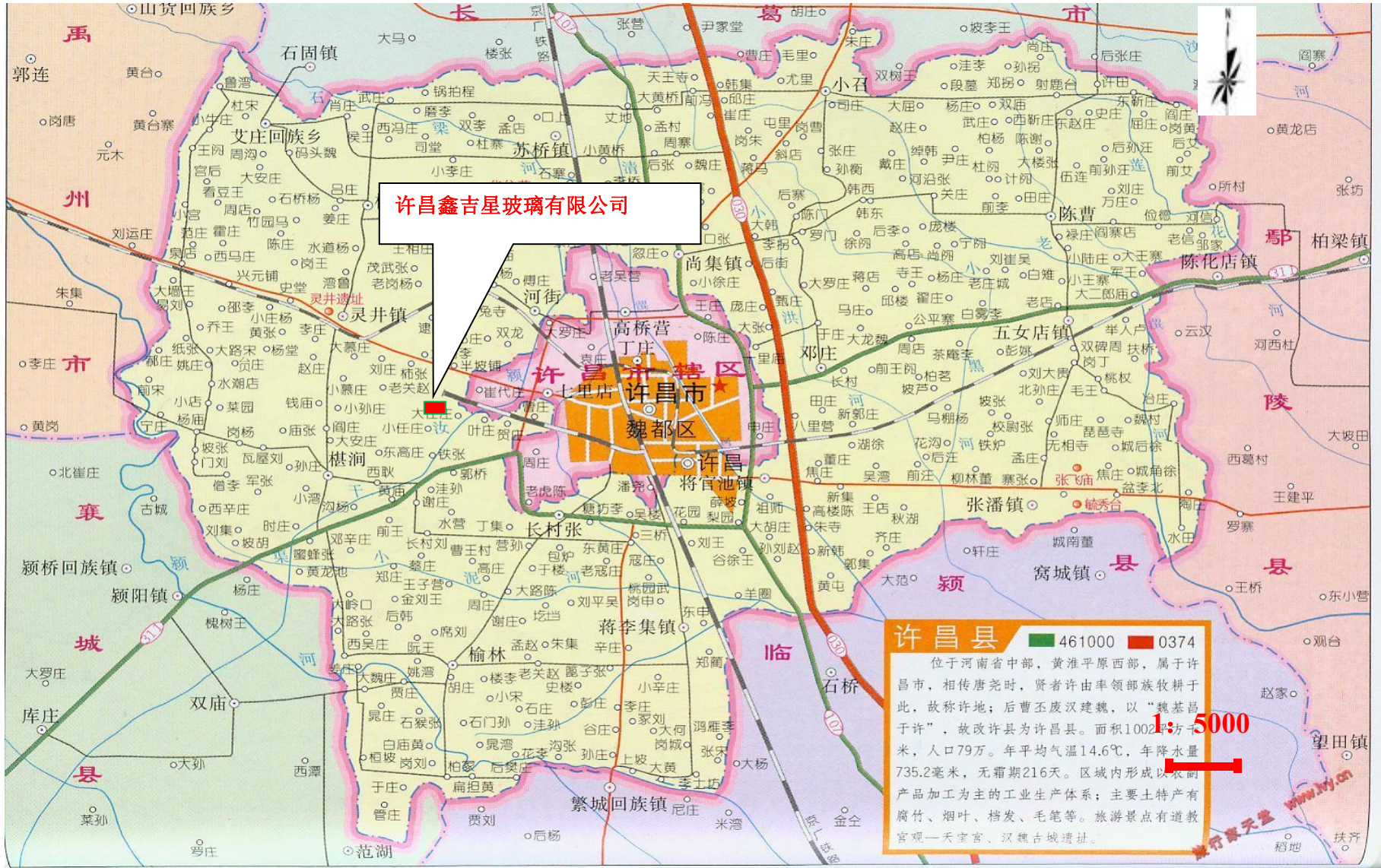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
；玻璃制造；日用玻璃制品制造；日用玻璃制品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门窗销售(除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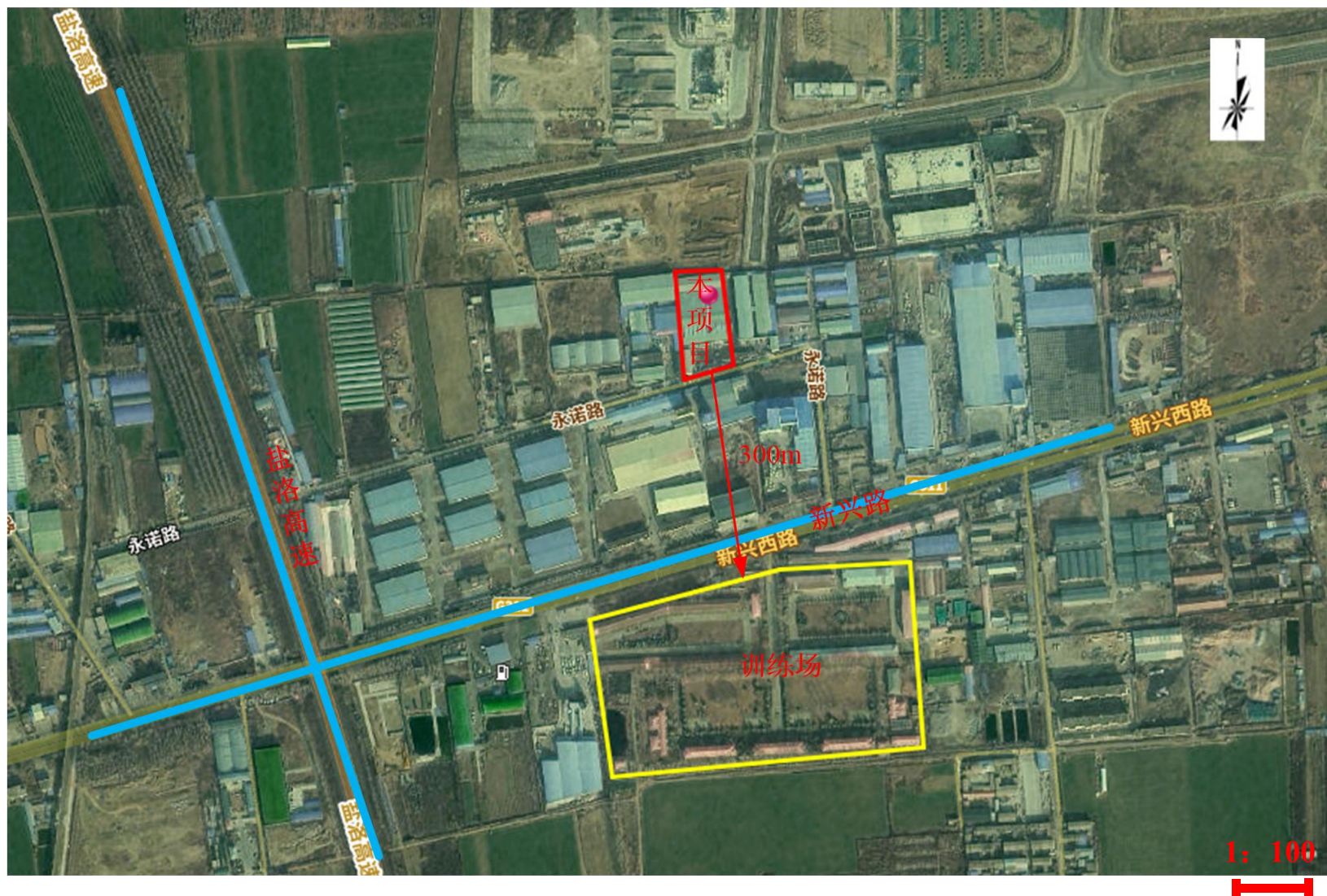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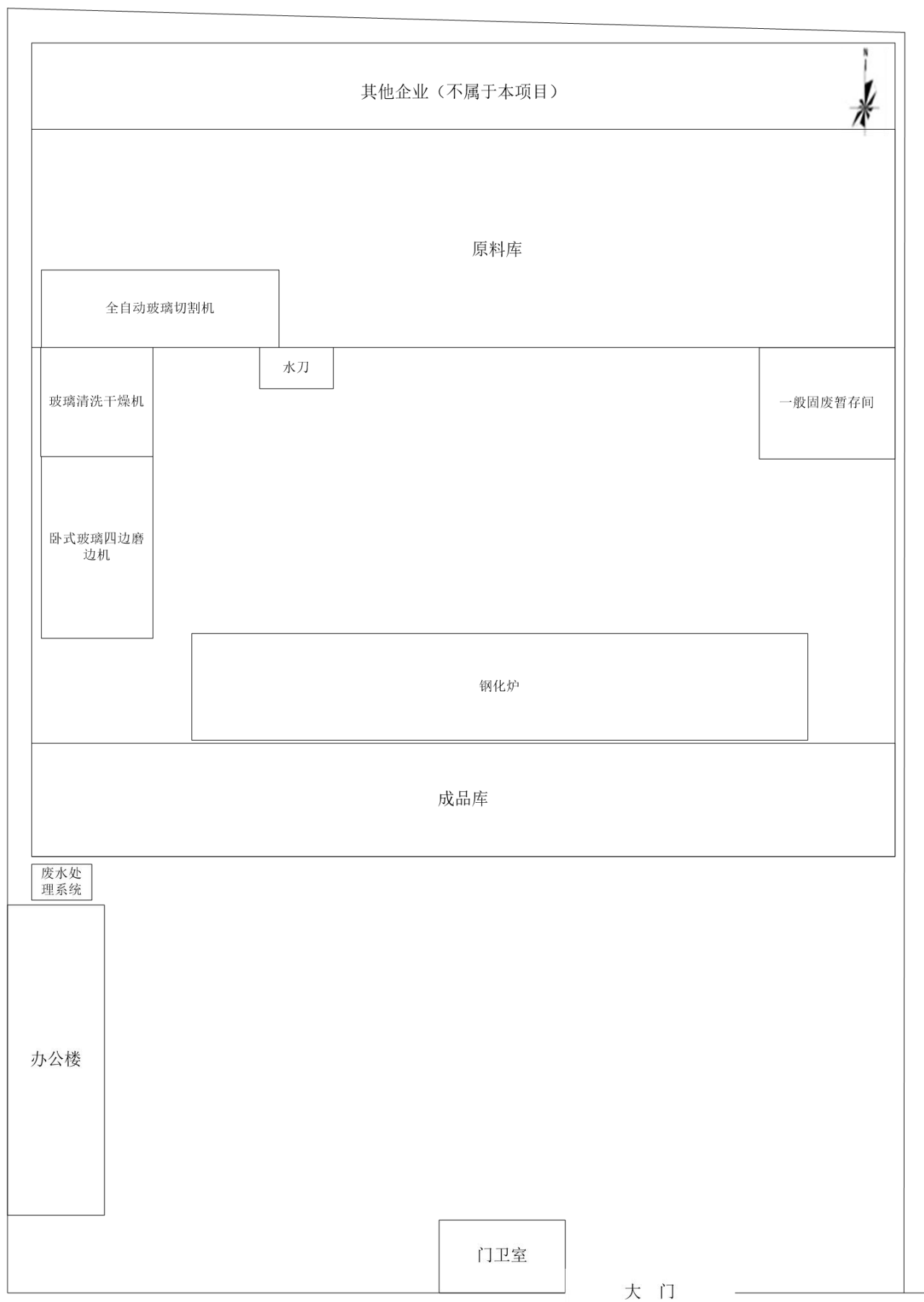




附图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周围环境示意图



附图3 厂区平面布置图



厂区东侧-空厂房



厂区南侧-永诺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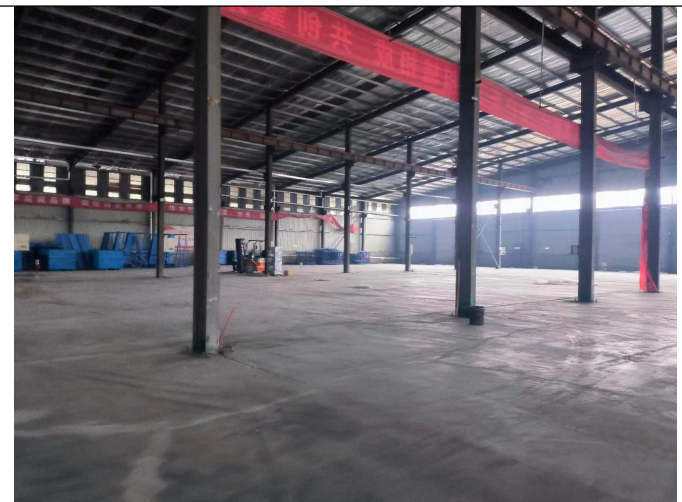
厂区西侧-厂房



厂区办公楼现状



厂区大门现状



厂区现状

附图 4 厂区现状及周围环境示意图